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證監會指定報章刊登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吳倩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4 年 5 月 30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楊海先生（董事長）、吳亞德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李景奇先生（非執行董事）、趙俊榮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偉先生（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楊女士（非執行董事）、趙志鋁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海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立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區勝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林鉅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14-024

债券代码：122085

债券简称：11 深高速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深圳举行。

（二）会议通知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传真、专人送达，日期：2014 年 5 月 22 日；会议材料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日期：2014 年 5 月 22 日。

（三）会议应到董事 12 人，出席及授权出席董事 12 人，其中，董事杨海、吴亚德、李景奇、胡伟、谢日康、张杨、赵志锴以及独立董事王海涛、区胜勤、林钜昌亲自出席了会议；董事赵俊荣、独立董事张立民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分别委托董事李景奇、独立董事区胜勤代为出席并表决。

（四）监事钟珊群、方杰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海主持，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议案。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清连二级公路移交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批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清连公司”）按照议案中的方案，安排及完成清连二级路的养护和移交工作。董事会要求公司经理层就清连二级路取消收费的补偿事宜继续与政府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协调。

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的相关规定，收费公路经营管理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交通主管部门办理公路移交手续时，应符合核定的技术等级和标准。因此，清连公司须安排相关维修养护工作，涉及费用开支为人民币 38,000 千元，将作为成本计入清连公司当期损益，相应减少本集团 2014 年第二季度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22,000 千元，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有关清连二级路取消收费的相关事宜，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3 年 7 月 2 日、2014 年 3 月 19 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清连公司完成清连二级路的移交工作后，将不再承担该路段的维修、养护和管理责任。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5 月 30 日